证券代码：000799　　证券简称：酒鬼酒　　公告编号：2025-13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规性、合法性：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25年6月25日（周三）15:00。

5、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9:15—15:00。

6、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或参加现场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9、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吉首市乾州新区府左路凯莱大饭店。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会议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独立董事将在股东大会上作2024年度述职报告。

2、议案内容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分别详见公司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提交。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及参加方法

1、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可以是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他人出席者，代理人需持委托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可以是复印件）、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以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方式登记。

2、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湖南省吉首市振武营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31-88186030。

3、会议登记时间：2025年6月19日至20日（9:00-11:30、14:00-17:00）。

4、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证券持有信息资料、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5、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现场参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31-88186030

联系人：宋家麒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沙湾路239号雨花公馆七号栋酒鬼酒大厦13楼；邮政编码：410015。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详见附件1）。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799"，投票简称为"酒鬼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6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6月2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酒鬼酒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股东大会各项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2024年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	√			
8.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9.00	《关于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5年　月　日

授权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食品　　公告编号：2025-062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2025年5月31日，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余额为129,85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3.29%，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5,312.74万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04,538.76万元。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主体提供担保。

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32.00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4.80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担保的额度为27.20亿元。申请2025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同类担保对象间的担保额度可调剂使用，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股东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上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借款等融资业务、保理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等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月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二）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序号	被保证人	公司持股比例	获 授 担 保 额 度（万元）	5月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实际担保余额（万元）	反担保举措
1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38,000.00	-	14,800.00	
2	延津县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100%	40,000.00	-	19,960.00	
3	遂平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100%	60,000.00	7,000.00	12,000.00	
4	遂平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	5,990.00	
5	浙江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100%	20,000.00	-	-	
6	延津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97.40%	10,000.00	-	-	
7	延津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	5,980.00	
8	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00.00	-	-	
9	成都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100%	2,000.00	-	-	
10	南县克明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100%	5,000.00	-	600.00	
11	常德市鼎城区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53%	27,000.00	-	19,859.39	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股东已提供信用反担保或股权质押反担保
12	新疆宏盛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53%	15,000.00	-	8,000.00	
13	格尔木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53%	5,000.00	-	1,555.74	
14	徽县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46.08%	12,000.00	-	9,140.35	
15	广西来宾市同盼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47.44%	18,000.00	500.00	8,809.02	
16	阿克苏市宏盛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53%	28,000.00	7,000.00<w:footnote/> <w:footnote/>	20,484.00	
17	乌什县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53%	10,000.00	-	2,673.00	
合计		/	320,000.00	14,500.00	129,851.50	/

注1：阿克苏市宏盛牧业有限责任公司5月新增7,000万元担保金额，系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为阿克苏市宏盛牧业有限责任公司在新疆银行塔里木分行（借款合同编号：2025年新银塔借字第05014号）贷款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预计总额度不超过32.00亿元，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29,851.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3.29%，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主体提供的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陈克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附件：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注册资金（万元）	注册地点	法定代 表人	主营业务
1	延津县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2008/3/14	20,000.00	河南新乡延津	陈宏	挂面生产加工销售
2	遂平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2007/7/19	15,000.00	河南驻马店遂平	陈宏	挂面生产加工销售
3	遂平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2017/7/12	35,000.00	河南驻马店遂平	陈宏	粮食加工食品生产
4	浙江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2018/7/4	35,000.00	浙江嘉兴市	陈宏	挂面方便食品加工
5	延津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2017/10/24	5,133.33	河南新乡延津	杨波	挂面方便食品加工
6	延津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2013/11/28	15,000.00	河南新乡延津	陈宏	粮食加工食品生产
7	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2004/10/10	112,943.46	湖南益阳南县	陈宏	食品销售
8	成都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2013/9/9	15,000.00	四川成都市	陈宏	挂面生产加工销售
9	南县克明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2022/11/2	1,000.00	湖南益阳南县	陈宏	食品销售
10	常德市鼎城区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020/6/15	27,000.00	湖南常德市	段建军	生猪养殖
11	新疆宏盛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013/10/31	10,000.00	新疆阿拉尔市	杨炳全	生猪养殖
12	格尔木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020/5/14	10,000.00	青海格尔木	殷明	生猪养殖
13	徽县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020/4/23	27,000.00	甘肃陇南徽县	杨炳全	生猪养殖
14	广西来宾市同盼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019/8/19	11,000.00	广西来宾忻城县	孙权兴	生猪养殖
15	乌什县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018/4/3	5,000.00	新疆阿克苏乌什	杨炳全	生猪养殖
16	阿克苏市宏盛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0/3/3	6,000.00	新疆阿克苏	杨炳全	生猪养殖

注：以上被担保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经营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2025年3月31日/2025年一季度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	负债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母公司	498,640.12	301,288.60	197,351.53	7,640.52	-696.26	513,062.70	300,945.26	212,117.45	52,115.29	3,889.87
2	延津县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71,517.27	42,419.94	29,097.34	16,789.54	773.34	76,385.92	48,061.93	28,323.99	66,438.81	1,795.95
3	遂平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90,604.80	56,695.42	33,909.37	32,170.01	1,486.95	97,164.62	64,742.20	32,422.42	130,572.70	3,319.07
4	遂平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107,240.53	32,568.56	74,671.97	32,806.06	2,801.92	113,716.62	41,846.57	71,870.05	140,585.71	8,979.97
5	浙江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52,270.92	22,704.19	29,566.73	-	-79.65	49,989.79	20,343.42	29,646.37	-	-56.18
6	延津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25,500.23	10,787.84	14,712.39	7,647.59	513.12	27,277.67	13,078.40	14,199.27	32,523.67	1,294.94
7	延津克明面粉有限公司	62,526.92	24,228.53	38,298.40	17,321.37	1,772.87	61,704.17	25,178.64	36,525.53	74,698.99	5,247.14
8	克明五谷道场食品有限公司	53,194.70	15,621.99	37,572.71	43,338.00	2,143.67	57,303.93	21,874.90	35,429.03	174,110.17	5,074.52
9	成都克明面业有限公司	24,349.98	1,113.80	23,236.19	5,385.64	174.88	25,587.56	2,526.25	23,061.31	18,848.56	309.41
10	南县克明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7,852.38	7,267.28	585.10	1,745.74	102.47	7,781.51	7,298.88	482.63	6,902.93	349.51
11	常德市鼎城区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36,906.19	22,827.86	14,078.32	2,253.51	-508.09	37,471.42	22,885.01	14,586.41	8,895.96	-1,785.53
12	新疆宏盛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7,450.10	15,086.48	12,363.62	3,870.58	758.08	24,031.47	12,425.93	11,605.54	8,714.61	660.05
13	格尔木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9,668.17	7,359.12	2,309.05	-	-176.24	9,812.38	7,327.09	2,485.29	153.74	-1,079.54
14	徽县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4,046.67	9,955.35	14,091.31	25.34	-327.68	24,833.32	10,414.33	14,418.99	3,751.47	-1,983.46
15	广西来宾市同盼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32,759.73	16,340.43	16,419.30	5,870.31	1,435.68	30,808.85	15,825.23	14,983.61	8,033.64	1,223.47
16	乌什县兴疆牧歌养殖有限公司	23,742.26	19,585.31	4,156.95	568.53	-381.81	22,100.89	17,562.13	4,538.76	6,837.55	-386.98
17	阿克苏市宏盛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32,799.13	25,086.75	7,712.37	12,931.85	369.50	30,127.91	22,785.04	7,342.88	48,801.81	1,022.72

证券代码：001390　　证券简称：古麒绒材　　公告编号：2025-002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97号）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08元。截至2025年5月23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0,000,0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4,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69,221,246.9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4,778,753.01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5月23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4298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行	1307026029200288786	年产2,800吨功能性羽绒绿色制造项目(一期)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南陵支行	520708310331000090	年产2,800吨功能性羽绒绿色制造项目(一期)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553900341210008	年产2,800吨功能性羽绒绿色制造项目(一期)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	12730001040043916	补充流动资金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行	34050167620800002456	超募资金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	2000018523336660000071	技术与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三、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会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丙方 "）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南陵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县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行、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陵支行（以下合称 " 乙方 "）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 甲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若甲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甲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 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 单不得质押。甲方以募集资金购买金融产品的，原则应购买乙方银行发行的金融产品，若甲方以募集资金购买其他机构金融产品的，甲方应要求金融产品发行机构与甲方及丙方共同签署《金融产品三方监管协议》。

2 、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 、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 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 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 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 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4 、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牟英彦、太国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 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 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当 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者十二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或募 集资金净额的20%的，甲方和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和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 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12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者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 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 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任何一方当事人违反本协议，应向守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所遭受的直接损失。

10、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丙方义务至持续督导结束之日，即2027年12月31日解除。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返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3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1月16日-2025年11月15日
预计回购金额	1,500万元-2,5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4%
累计已回购金额	1,807.15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7.78元/股-8.1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9日、11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00万元（含）至2,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19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11月16日、11月27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5、2024-077、2024-083、2024-08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依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2024年12月9日，公司首次实施本次股份回购计划，当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回购公司股份610,400股，占公司总股本（419,272,377股）的比例为0.15%，成交的最高价为7.98元/股，最低价为7.7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800,49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1）。

2.2025年5月，公司未进行股份回购。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2,260,0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419,272,377股）的比例为0.54%，回购的最高价格为8.19元/股，最低价格为7.78元/股，已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8,071,479元（不含印花税及交易佣金等费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返利网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6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调整前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44.38元/股
- 调整后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44.28元/股
- 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起始日：2025年6月6日（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

一、股份回购的基本情况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或"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4.38元/股。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27）。

二、调整2025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的原因

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相关事项致使公司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根据《回购报告书》，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等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具体情况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44.38元/股调整为不超过44.28元/股，具体的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现金红利）÷（1+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由于公司本次进行差异化分红，上述公式中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指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及流通股份变动比例。

现金红利=（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数×实际分派的每股现金红利）÷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888,975,250×0.1）÷1,891,767,477≈0.0999（元/股）

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公司本次仅进行现金红利分配，不送股，不转增股本。因此，公司流通股不会发生变化，流通股份变动比例为0。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44.38-0.0999）/（1+0）=44.28（元/股）（四舍五入）

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本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45.17万股至90.33万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239%至0.047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事项

除以上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588　　证券简称：用友网络　　公告编号：2025-048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9月5日-2025年9月4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186,79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93%
累计已回购金额	3,627.089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9.87元/股-18.4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友网络"或"公司"）于2024年9月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用友网络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编号：临2024-062）。2024年9月27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情况详见《用友网络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编号：临2024-06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截止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5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95,000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007,803元。

截至2025年5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3,186,79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093%，购买的最高价为18.44元/股，购买的最低价为9.87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36,270.894元（不含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用友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756　　证券简称：浪潮软件　　公告编号：临2025-023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年4月15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预计回购金额	人民币2,000万元（含）-4,000万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